

2020 年临淄区妇联妇女专项工作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美在家庭”创建活动实施主体为全区广大家庭，创建活动涉及家家户户。自活动伊始，临淄区妇联就到各镇（街道）、村（居）进行广泛调研、充分交谈、征求意见，出台《“美在家庭”文明实践活动实施方案》《“美在家庭”建设星级评定实施办法》，明确了活动创建标准、目标任务、星级评价和考核细则。按照“家风美、生态美、庭院美、居室美、厨卫美”创建要求，确定了“2018 年示范引领，2019 年无缝隙覆盖、2020 年完成创建目标”的总体规划。

区妇联积极落实省开展“幸福护航”婚姻家庭辅导服务行动，成立婚姻家庭辅导中心，坚持“为爱护航，助家远航”的服务宗旨，紧紧围绕“结婚前、婚姻中、离婚前”三个关键期，为当事人提供婚恋教育、婚姻经营、家庭纠纷调解、法律咨询、心理咨询、离婚缓冲引导等工作。

全区 12 个镇（街道）、467 个村（社区）配齐配强了妇联班子，增补妇联执委至 3898 人，妇联队伍得到壮大，各级妇联组织开展执委培训，不断提升执委服务能力水平。召开全委扩大会议，向执委通报上年度工作情况，并对本年度重点工作进行布署安排。做好基层妇联“五亮”，通过亮妇

联标识、亮组织架构、亮执委身份、亮工作职责、亮活动内容，让进一步激发基层妇联组织活力，增强工作动力。

巾帼志愿服务活动实施主体为广大巾帼志愿者，在扶危济困、法律服务、绿化环保、敬老爱老、医疗卫生、文化建设、文明交通、关爱妇女儿童、讲文明树新风等志愿服务领域，以倡树美德、传递温暖、服务妇女、服务群众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开展巾帼志愿服务活动，构建富有妇女特色、符合群众需求的巾帼志愿服务体系。

“母亲素质提升工程”项目实施主体为广大母亲，活动涉及家家户户。项目的实施，旨在提升广大家庭，尤其是母亲的文化素质、教子水平、家庭关系处理、外在形象等方面的能力。区妇联积极响应省、市妇联号召，将“母亲素质提升工程”项目化运作，依托家长学校、妇女儿童家园、妇女之家等活动阵地，开展了母亲素质提升工程—“葵花朵朵”项目，提升广大女性的综合素质和能力。带领镇办妇联主席，女性村居班子成员代表、部分巾帼致富带头人、女企业家等35人到浙江安吉学习，学习妇联执委作用发挥、美在家庭创建以及乡村旅游产业发展等先进经验。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代表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和区妇联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工作部署，团结动员广大妇女积

极投身乡村振兴战略，围绕乡村振兴“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在全区实施“乡村振兴巾帼行动”，把实施“乡村振兴巾帼行动”作为做好新时代党的农村妇女工作的重要载体。

项目背景。临淄区农村“五化”已经实现了全覆盖，农村大街小巷卫生无死角、路面全硬化，群众居住环境和幸福指数不断攀升。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有些户内卫生状况欠佳，进门难以落脚。归根结底是群众卫生习惯没有养成、缺乏家居整理的意识。临淄区妇联应势而为，全面启动了“美在家庭”创建活动，以家庭之美促进社会和美，助力乡村振兴，为建设“家敦民富、大气精美”的现代化临淄贡献巾帼力量。

婚姻是家庭的基础，家庭是社会的细胞。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家庭关系、生活方式、价值取向趋于多元化、复杂化，婚姻家庭纠纷呈现出数量增多、内容多样、成因复杂等特点，离婚率呈上升趋势，引起全社会关注。深化家风、家教、家德教育，积极回应社会对婚姻家庭辅导服务需求，提升家庭成员的幸福指数，是妇联组织的使命所在。坚持党建带妇建、妇建促党建，按照妇联组织改革要求，强化基层妇联组织建设、壮大妇联基层组织力量、增强妇联基层组织运行活力、创新基层妇联工作方式，使妇联的组织形态、工作格局、精神面貌、整体形象焕然一新，让妇联组织改革真

正落实在基层、见效在基层、服务在基层。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广大农村妇女是推动农村全面发展的重要力量，是乡村振兴的享有者、受益者，更是推动者、建设者。实施“乡村振兴巾帼行动”是党赋予妇联组织的重大政治任务，作为妇联组织要发挥妇联组织的独特作用，大力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引领广大妇女坚定不移跟党走，为淄博实现乡村振兴贡献巾帼力量。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经费主要“美在家庭”创建活动、基层妇联组织建设项目、巾帼志愿服务活动项目、女性素质提升工作项目、乡村振兴工作项目共计 27.43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总体目标：按照“家风美、生态美、庭院美、居室美、厨卫美”创建标准，对农村家庭进行一星到五星的量化评定，最终实现“户户争星、家家比美、村村争先”的良好氛围。

努力把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工作做细做实，打造“临淄模式”，为传播现代文明的婚恋观、促进家庭和睦社会和谐、推动平安淄博建设贡献妇联组织的力量。阶段性目标：开展离婚调适辅导，帮助濒临破裂的夫妻接受婚姻家庭辅导，实现破镜重圆。

全区各级妇联组织实现“强三性、去四化”的目标，基

层妇联组织实现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达到“五亮”标准，不断提升妇联组织创新力和活力；基层妇联组织成员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和综合素质，更好地为妇女儿童服好务。

实现巾帼志愿者队伍规范化建设，建立统一标识、统一旗帜、统一服装等志愿者活动制度；扩大巾帼志愿服务项目的覆盖面，着眼专业化建设，不断丰富巾帼志愿服务的时代内涵。

“母亲素质提升工程”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以提升母亲的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文明素质、法治素质、身心健康素质、科学教子素质等综合素质为主要任务，推进家庭文明建设和家庭教育工作，促进儿童健康成长。

充分发挥妇联组织的独特作用，大力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引领广大妇女坚定不移跟党走，为淄博实现乡村振兴贡献巾帼力量。阶段性目标：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切实提高妇女综合素质、帮助贫困妇女儿童，激励妇女创造幸福生活。举办以早餐面点、母婴护理、农业技术推广等内容的“巾帼创富课堂”培训；帮助贫困妇女儿童等扶贫协作活动。

阶段性目标：引领群众养成家居收纳的习惯和健康文明的生活理念。打响巾帼志愿服务活动品牌，提升巾帼志愿服务质量。提升广大母亲的综合素质，推进家庭教育和家庭文明建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为合理、有效、规范使用专项资金，杜绝弄虚作假的情况发生。绩效评价范围为婚姻家庭辅导中心受到咨询对象、“美在家庭”标兵示范户对象、联执委和服务对象、巾帼志愿者服务对象、广大家庭和母亲为对象、参训妇女等。

（二）绩效评价方法。倾听群众意见、服务态度、服务质量等方面满意度。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通过绩效自评，我单位深入研究，倾听群众意见、服务态度、服务质量等方面给与了满意的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评价优秀。项目的实施能够促进农村人居环境的综合提升，助推群众生活习惯和文明理念的不断形成，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的深入实施。帮助大家树立正确的婚姻观，让家庭的和谐带动社会的和谐。为党建带群建助力，不断提升群团组织的影响力、凝聚力，基层妇联组织也真正成为妇女群众的贴心“娘家人”。为文明城市建设助力，提升群众生活质量，巾帼志愿服务活动也成为妇联组织凝聚群众，联系服务群众的有力抓手。提高母亲自身素质，更好地发挥母亲在家庭中的特殊重要作用，推进家庭教育开展，为儿童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环境。提高妇女综合素质、帮助贫困妇女儿

童，激励妇女创造幸福生活。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临淄区农村“五化”已经实现了全覆盖，如何实现由外部环境美到家庭文明美的延伸、实现从“面子美”到“里子美”的全面提升，成为当前亟需破解的难题。临淄区妇联将提升人居环境的触角延伸到家庭，积极实施“美在家庭”创建活动，以小家的和美助推环境的大美。根据省市妇联要求和社会现状，急需成立婚姻家庭辅导中心促进婚姻和社会的和谐。根据党建带群建现状和上级妇联要求，不断规范基层妇联组织建设，提升妇联组织成员服务能力。随着社会文明程度的不断提高和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加之女性热心、细心的特征，决定开展巾帼志愿服务活动。“母亲素质提升工程”是妇联组织创新群众工作方式方法的有益实践，是做好家庭和儿童工作的有力抓手，是推进家庭教育工作的有效载体。根据省市妇联工作要求，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和区妇联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工作部署。

（二）项目过程情况。首先经过调研、征求意见，出台了实施方案、考核办法，制定了创建活动的标准和目标；其次明确了“六个一”创建模式，各镇、街道规范化、制度化开展创建；第三加强督导考核，将创建活动纳入全区重点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推动活动取得实效。围绕“结婚前、婚姻中、离婚前”三个关键期，为当事人提供婚恋教育、婚姻经营、家庭纠纷调解、法律咨询、心理咨询、离婚

缓冲引导等工作。充分利用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妇女儿童家园、妇女之家、社区家长学校等工作阵地,整合资源,开展“葵花朵朵”系列课程;其次加强队伍建设,组建“葵花朵朵”女性素质提升讲师服务,根据不同母亲群体的文化层次、需求、愿望,通过基层培训+实践的方式,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工作方式接受培训,提升素质能力;第三加强活动引领,组织知识讲座、咨询指导等服务活动,最大限度调动广大母亲参与活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三)项目产出情况。截至2020年选树标兵示范户12154户。为新婚夫妻提供婚姻家庭关系指导,为办理离婚手续的夫妻提供心理咨询。年内开展巾帼志愿服务60余次。开展母亲素质提升工程—“葵花朵朵”项目培训;举办大型公益性“家庭教育大讲堂”一堂,有力的提升了广大女性尤其是母亲的综合素质。

(四)项目效益情况。婚姻家庭辅导中心服务前移,弥补婚姻危机干预的滞后性和单一性;开展婚姻辅导,帮助树立正确的婚姻观;注重服务细节,润物无声中提高家庭成员幸福感;开展离婚调适辅导,努力把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工作做细做实,为传播现代文明的婚恋观、促进家庭和睦社会和谐、推动平安淄博建设贡献妇联组织的力量。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勇立潮头、乘风破浪，在服务大局中彰显巾帼担当。众志成城，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各级妇联执委、妇女干部冲锋在前、扎根一线，守护一方平安。第一时间开通心理援助热线和线上心理辅导课堂，提供心理咨询服务 83 例。关心关爱援鄂一线人员和家属，实施“加油！抗疫天使”项目，为援鄂家庭配备“关爱包”，并订制价值 300 元的“家政服务卡”，做到你为国守大家，我为你守小家。区女企协会会员单位勇担社会责任，捐款捐物 5 万余元。开展“战疫中的家故事和‘她’力量”线上作品征集活动，吸引 300 余个家庭参与，评选出 185 件优秀作品，展现疫中之美。凝聚合力，全面助力脱贫攻坚。各级妇联积极投身脱贫攻坚战，为贫困户修缮爱心小路，帮建爱心小菜园，更换家具，同吃一顿饭，让贫困户活出生活的底气和尊严。抓实“巾帼脱贫五送行动”，擦亮“巾帼扶贫行·点亮微心愿”“巾帼送暖”“与爱同行”等活动品牌。开展农村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及救助工作，为 17074 名 35-64 岁农村妇女、203 名城镇贫困妇女进行“两癌”免费检查，为 246 名建档立卡贫困妇女送检查到家，救助患病妇女 54 人次，落实资金 58.9 万元。举办“魅力童行·‘鞠’然如此”“情暖童心·筑梦成长”帮扶关爱活动，让困境儿童沐浴阳光、健康成长。激发动能，主动参与乡村振兴。依托“大姐工坊”“巾帼居家创业就业示范基地”，围绕网络直播营销、

早餐面点、种植养殖技术等内容，开展“新农村新生活新农民”培训，“巾帼创富课堂”，惠及妇女8000余人。举办巾帼好产品品鉴推广活动6期，搭建产品购销平台，助力复工复产。涌现出省“最美乡村女致富带头人”1名，省“乡村振兴巾帼示范基地”1处，激发广大妇女参与乡村振兴的内生动力。搭建平台，持续助力女性成长。落实区企业家节成立大会精神，重视和支持女企协工作，先后举办“创新发展·共克时艰”思维碰撞训练营、“创新创业·扬帆远航”向优秀企业家学习、周村临淄女企协交流等活动，帮助女企业家提高个人素质，实现创新发展。引领行业女性岗位建功，涌现出省三八红旗手1名，省三八红旗集体1个，用巾帼榜样激发全区“她”力量。

二是发挥优势、向美而行，在家庭工作中展现妇联作为。深化“美在家庭”创建。临淄区“美在家庭”创建经验在市委政研室《决策参考》刊发，市委书记江敦涛作出批示，要求在全市推广临淄做法。新华社等10家媒体集中报道我区“美在家庭”创建工作。在2020年全市农村环境整治大会战考核中，临淄“美在家庭”创建工作位列组内第一。全区新增区级标兵示范户5121户，累计创建标兵示范户12154户，300户家庭获评市级标兵示范户，形成“镇有特色、村有示范、户有标杆”的良好格局。建设25家“美家超市”，通过“积分兑换奖品”的模式，激发群众参与创

建活动的主动性和热情。试点乡村美学教育。认真落实市委江书记视察临淄时提出的“抓好乡村美学教育”要求，在全市率先出台美学教育实施方案，启动“最美书香 悦读悦美”引领读书行动，推荐女性阅读书目，打造齐都花海、桑杨城市书房等美学教育基地，构筑幸福巷、安居巷等美学小巷，打造“印象边河·静美山村”等美学品牌，借助“葵花朵朵”等女性素质提升品牌项目，开设美学讲堂130余堂，受众妇女5000余人。推进家庭文明建设。推选市级“最美家庭”“最美书香家庭”17个，2人分获市级“好婆婆”“好媳妇”、1人获市级“十佳好军嫂”称号，援鄂人员孟力维家庭被确定为全国“最美家庭”，通过树标杆、立榜样，弘扬正能量，引领新风尚。开展“清风廉语”家风家教家规家训线上征集活动，130件优秀作品呈现，培育清廉家风。

三是抓好维权、情系民生，在暖心服务中赢得妇女人心。倾心尽力为妇女儿童谋福祉。“十三五”妇女儿童规划终期监测评估高标准完成。出台《临淄区2020年为妇女儿童办实事的通知》，切实解决妇女儿童发展重点难点问题。加强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宣传教育，临淄二中、晏婴小学分别被确定为省、市性别平等教育进中小学试点学校。创新妇女维权服务模式。畅通12338妇女维权热线，2020年接待来访来电51件，处结率100%。推进“建设法治中国 巾

帼在行动”普法宣传，各级妇联举办“进社区、进家庭、到身边”巡讲13场，普及《民法典》《反家暴法》和防性侵知识。在12个镇（街道）建立婚姻家庭纠纷调解站，依托“热线大姐”“热心大妈”等志愿调解队伍，成功调解纠纷126起。做实“幸福护航”婚姻家庭辅导服务。规范区婚姻家庭辅导中心运行管理，组建“专职辅导员+志愿者”服务队伍，将离婚辅导纳入离婚流程。2020年全区申请离婚登记1424对，参与辅导1379对，辅导率96.8%，劝和率达23%，有效降低了离婚率。

四是借势借力、敢于破难，在深化改革中凝聚巾帼力量。建活组织，实现组织有效覆盖。实施基层妇联改革破难行动，在美陵化工、依航物流分别成立企业妇联，新建雪官社区省级妇女儿童家园，建立手工类、阅读类、调解类等“妇女微家”23处。优化队伍，实现人员高质量链接。实施妇联干部“领头雁”成长工程，培训镇、村妇联执委840人。在全区广泛寻找“最美基层妇联人”100名，充分调动基层妇联组织成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用活阵地，实现服务针对性落地。创新打造临淄区女性社会组织服务中心，搭建平台，双向赋能，一方面助力社会组织成长壮大，另一方面凝聚和整合社会组织资源，通过“政府+公益”的模式，引领社会组织服务妇女儿童，破解了单纯依靠妇联组织的力量无法将服务妇女儿童的工作

作落地落细落实的难题，以低成本实现大收益。

六、有关建议

为“美在家庭”创建活动、美学教育活动提供经费保障，确保活动成效。进一步提高婚姻家庭辅导中心的劝和率。鼓励和扶持志愿服务组织专业化和志愿者专业化培训。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没有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